**招标编号：YLYF2021-158**

**霍城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计量设施**

**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霍城县水利管理站**

**代理机构：新疆毅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8月**

目录

招标公告 2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4

第二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18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 19

第四部分 合同书 30

第五部分 技术规格及其它要求 **31。**

第六章 评分标准 68

**新疆毅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霍城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计量设施建设项目的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霍城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计量设施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伊宁市经济合作区辽宁路350世纪嘉苑服务中心3楼311室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08月25日 10: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YF2021-158

    项目名称：霍城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计量设施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5208200.00

    最高限价（元）：5206830.00

    采购需求：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5208200.00

   单位：批

简要规格描述：内容包括干渠、支渠口供水计量设施配套建设，全县干渠口9个，支渠口80个，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60日历天。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供应商应为监狱企业,供应商应为残疾人福利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标项1：投标人需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能力，且财务状况良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年08月4日至2021年08月10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6:00至2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伊宁市经济合作区辽宁路350世纪嘉苑服务中心3楼311室

    方式：来人现场购买

    售价（元）：20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08月25日 10:30（北京时间）

地点：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伊宁市广东路与健康路交汇处市行政服务中心五楼开标厅。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1年08月25日 10:30 （北京时间）

地点：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伊宁市广东路与健康路交汇处市行政服务中心五楼开标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获取文件需携带的资料：购买文件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有效经年检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原件、企业资质证书、“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页打印页。

注：以上证件均为原件，并同时提供叁套盖公司鲜章的复印件，不接受公证件。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霍城县水利管理站

地 址：新疆伊犁州霍城县

联系方式：0999-778315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毅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伊宁市经济合作区辽宁路350世纪嘉苑服务中心3楼311室

联系方式：1521489022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曹惠

电 话：15214890227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表**

|  |  |  |
| --- | --- | --- |
| 项号 | 名称 | 内 容 |
| １ | 工程名称 | 霍城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计量设施建设项目 |
| 2 | 建设单位 | 霍城县水利管理站 |
| 3 | 建设地点 | 霍城县 |
| 4 | 招标内容 | 内容包括干渠、支渠口供水计量设施配套建设，全县干渠口9个，支渠口80个。 |
| 5 | 招标方式 | （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 6 | 供货范围 | 招标文件及清单中的所有内容。 |
| 7 | 质量要求 | 设备制造标准按国标现行规定（国标、部标或行业标准） |
| 8 | 资 金 来 源 | 自筹资金 |
| 9 | 投标人资质要求 | 1、投标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2、投标人需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能力，且财务状况良好。3、（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4>《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 10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 11 | 投标有效期 | 60 天（日历天） |
| 12 | 投标保证金额 | 小写：100000.00元；大写：壹拾万元整 |
| 13 | 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 | 单位名称：新疆毅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帐 号：108252958990行 号：104898001081开 户 行：中国银行伊宁市边境经济合作区四川路支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形式：从投标人基本账户以银行电汇或网银形式汇至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或保函，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应充分考虑资金在途时间。各投标单位缴纳投标保证金时须在附加信息及用途栏内注明“投标保证金、项目名称”（以投标保证金接收方银行到账信息为准）。若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评审。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后60天。开标时，投标人必须提供保证金收据原件做为保证金到账的凭证，不能提供保证金收据原件的，其投标无效。 |
| 14 | 投标文件份数 | 1. 正本壹本，副本肆本；均为书面文本。
2. 标书电子版U盘2份(其中包含提供正本PDF格式一份，word一份投标文件)；开标时单独密封随标书一起递交；
 |
| 15 |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投标截止日期：2021年8月25日时 间：10：30分（北京时间）地 点：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伊宁市广东路与健康路交汇处市行政政务服务中心五楼开标厅。 |
| 16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开 标 日 期：2021年8月25日时 间：10：30分（北京时间）地点：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伊宁市广东路与健康路交汇处市行政政务服务中心五楼开标厅。 |
| 17 | 采购预算价(元) | **小写：5206830.00元；大写：伍佰贰拾万零陆仟捌佰叁拾元整****注;超过采购预算价的按废标处理。** |
| 18 | 开标需携带的证件 | 开标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有效经年检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原件、企业资质证书、项目负责人中级职称证书、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近半年的完税证明、“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页打印页、保证金收据。**注：开标时以上证件需携带原件，不接受公证件；如不提供按废标处理。** |
| 19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由中标人按相关规定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

备注：如有矛盾，以本表为准。

**一 总 则**

1.适用范围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书中所述的货物采购。

 2.1招标人：霍城县水利管理站

 2.2招标代理机构：**新疆毅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招标方：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2.4货物:系指投标人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一切产品、设备或其它材料。

2.5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投标人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式、提供技术援助等合同中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2.6招标人:系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2.7投标人:系指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它实体。

1. **合格的投标人**

3.1 具备以下条件的为合格的投标人

**基本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需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能力，且财务状况良好。

 3.3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4 投标人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必须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规定。

 **4.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方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招 标 文 件**

 **5.招标文件**

 5.1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5.1.1招标书 5.1.2投标人须知 5.1.3投标文件格式 5.1.4 合同条款

5.1.5合同书

5.1.6技术规格及其它要求

 5.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根据有关规定，该投标将被拒绝。

 **6．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要求澄清的内容，应在投标截止日期前15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方。招标方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通知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7．招标文件的修改**

 7.1在投标截止期前15天，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方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2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他们具有约束力。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7.3投标人在收到上述修改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己收到该修改。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8.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否绝。 8.2投标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8.2.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其他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除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外，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开标一览表及投标保证金；

 （2）投标分项报价明细表；

（3）企业营业执照

（4）上一年度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6）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7）“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页打印页、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8）由税务机关出具的近半年纳税证明；

（9）2018年1月至今以往销售业绩。

 9.2 第9.1条中第（1）-（10）项为必备项，投标方必须提供，否则将视为对本招标文件的不响应，其投标将被否决。

 **10．投标书格式**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格式和投标分项报价表，填写所提供的货物、货物简介、来源、数量及价格。

 **11．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格式填写开标一览表。

11.2投标人应按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本合同拟提供货物的单价和总价,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如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累计为准。

 11.3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标明，本合同拟提供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和总价，单价和总价均以交货地点报价为准（消耗性材料不计入报价表，费用摊入）。

 11.4投标报价表上的价格应包括：

⑴ 交货地点报价：报价应包括制造和装配设备所使用的材料、部件及设备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进口税、产品税、销售税和其它税费；以及设备运至交货地点的运输价和保险费；

⑵ 所有伴随服务的费用：安装调试、培训等伴随服务费用；

 11.5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将否决其投标。在工程内容未进行变更情况下，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按招标文件规定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1.6招标人不接受投标人对任何未办理正常进口手续的非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的货物的投标报价。

11.7 投标货币：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一律用人民币报价。

 **12.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按照第9.1条的规定，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一旦其投标被接受则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提交资格文件、联合体协议并注明主办人。

 12.1 投标人提交的合格性证明文件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时应符合本须知第3条的规定。

 **13．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投标人应逐条对招标人要求的技术规格进行评议，指出自己提供货物和服务是否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3.3 投标人应注意：招标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设备、参数和商标或样本目录号码仅作为说明并没有限制性，投标人可以在投标中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要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规格中要求的标准。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为实际开标之日起60天。投标有效期少于规定时间的可以视为不响应招标而予以否绝。

 **15. 投标文件的书写要求,签署及份数**

 15.1 投标文件须用A4纸打印或复印。

 15.2 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15.3 表述不清、未按要求填写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将被被否决其投标。

 15.4投标文件中每页需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逐页签署及加盖单位的公章。

 15.5投标文件的份数：一式**伍**份。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并在投标文件封面左上角注明“正本”、“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参考资料不限量。

 15.6 投标单位可根据投标设备的具体需要自行编制其它文件纳入投标书。

 15.7 电报、电话、传真投标概不接受。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时提交金额为**壹拾万元整**的投标保证金。

 16.2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投标人的违规、违约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6.3 投标保证金应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从其基本账户转至招标人指定账户（不得为个人账户）。投标保证金必须以投标人名义交纳。

 16.4 未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予以否绝。

 16.5 发生以下情况投标保证金可能不予退还：

 （1）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如果中标人未能按34条规定签订合同；

(3)由于投标人串标、通标等违规、违法或过失行为导致开标失败，重新开标的；

16.6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定标结束后7天内予以退还；

16.7 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予以退还。

16.8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视为中标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招标人按评委委员会推选中标候选人次序确定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7.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开装入信袋内加以密封，并在信袋上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在密封处加盖本单位行政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

 17.2所有投标文件信袋上均应写明：

 (1)招标代理机构：新疆毅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招标项目名称：霍城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计量设施建设项目

 (3)投标企业名称和地址：

 (4)注明“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准启封”。

17.3未按本须知要求密封、标记和投递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18.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18.1 投标人必须在招标书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招标文件中指定的投标地点。

 18.2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9.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销。但招标方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该修改或撤销的书面通知。

19.2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销应按第17和18条规定进行准备、密封、标记和递交。

 19.3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19.4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将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五 开标 唱标 评标**

**20.有效证件**

20.1开标前，招标人及监督组将查验投标人以下证件：

**（1）投标企业有效经年检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原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企业资质证书；**

**（4）项目负责人中级职称证**

**（5）近半年的完税证明**

**（6）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7）“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页打印页截图。**

**（8）投标保证金的收据原件**

**投标人必须按上述要求携带证件原件，复印件或公证件均不予认可。**

20.2 上述证件齐全的投标人为合格的投标人。

**21. 开标**

 21.1 招标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由相关监督部门组成监督组监标，届时所有投标人应派代表参加。

21.2 开标时唱报价、投标文件的修改、撤销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合适的其它内容。

21.3招标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进行相关记录。与会的投标人代表应在登记册上签字证明出席。

**22.无效的投标文件**

开标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评标：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予以密封的；

（2）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时间送达的；

（3）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

（4）按本文件第20条规定证件不齐全的；

**23.唱标**

 由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检查有效投标文件的密封标志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相关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开标时，未宣读和记录的投标价格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24.评标**

24.1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应当保密。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的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设负责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人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推举产生。评标委员会负责人与评标委员会的其他成员有同等的表决权。

 24.2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5.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5.1开标后，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5.2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招标投标法的活动，都可能导致其被取消中标资格。

 25.3 招标方对投标人未中标的原因不做任何书面解释。

 **26.对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和响应性确定**

26.1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对以下内容审查

（1）投标文件是否有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了投标单位的公章；

（2）相关证件是否齐全；

（3）投标人是否对同一招标项目做出两个以上报价而未明确效力；

（4）技术性能、技术参数、使用年限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货物到货地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交货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6.2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则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若大写与数字间有出入，则以大写金额为准,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其投标将可能被否决。

 26.3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一份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而没有重大偏离。重大偏离系指影响到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性能和规格或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而纠正或承认这些偏离将会对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6.4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6.5 招标人将拒绝被定为非响应性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投标。

 26.6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投标中有微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而该微小之处不构成重大偏离。

 27．投标文件的澄清或调整

 27.1 为有助于投标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调整。有关澄清或调整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并有法人授权代表的签章。

 27.2 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未对招标文件中的条款或参数要求提出偏离意见或澄清，将视同投标人同意招标文件的全部或部分要求。

 28. 投标的评价和比较

 28.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规定仅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详见第七部分评标标准）。

 28.2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对下列因素不予考虑：

 （1）如果投标中有价格调整，对合同实施期间即使允许价格调整，报价也只能作为价格的最高限。

 28.3 评标以目的地交货的价格为基础，按照第11项要求调整。

 28.4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除了考虑投标人的报价和售后服务价格之外，还要考虑下列因素：

28.4.1投标设备的技术水平、性能；
　　28.4.2投标设备的质量和适应性；
　　28.4.3投标文件中的付款方式；
　　28.4.4交货期、完工期和供货能力；
　　28.4.5配套设备的齐全性（如有需要）；
　　28.4.6备品备件和售后服务承诺；
　　28.4.7其他特殊要求因素（如安全及环保等）；
　　28.4.8投标人的综合实力、资质、业绩和信誉等；

　　28.4.9设备寿命期内的运营和维修保养费。

六 中标及授予合同

 29.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议把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并且是最有利于招标人的投标人，确定为中标候选人。

 30. 授予合同

 30.1 招标人将对中标候选人是否有资格满意地履行合同义务进行复审。

 30.2 如果审查通过，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最有利于招标人的投标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将否决其投标。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将对下一个最有利于招标人的投标人做类似的审查。

31．定标原则

31.1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

31.2能够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 中标通知书

 32.1 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其投标已被接受，对未中标人不解释落标原因，退还投标文件副本。

 32.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3.拒绝某些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招标机构有权在定标之前拒绝任何有不正当行为或扰乱正常招标工作的投标人，由此对投标人造成的损失不负任何责任，同时对此也不做任何解释。

 34．签订合同

 34.1 中标人在收到招标人的中标通知书后七（7）天内，应按要求派代表前来最后洽谈和签订合同。

 34.2 如果中标人没按照规定时间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视为中标人自动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在此情况下可将标授予下一个有利于招标人的中标候选人。

34.3 签订合同时，买卖双方共同承认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书面文件均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4．4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按要求派代表前来最后洽谈和签订合同，并向招标人缴纳中标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只为现金），履约保证金在全部货物送达现场并安装调试合格后由需方和其他有关单位验收合格后十日内返还）。

 35．合同的组成

 下列文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招标文件；

 （2）中标人中标的投标文件；

 （3）合同条款；

 （4）技术规格要求及承诺；

 （5）订货合同；

 （6）其他。

第二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书

　　　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

　　　投标单位授权代表:

 　　　　　　　　 投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一、**投标函**

 致： （采购人）：

 我们收到新疆毅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号为 项目名称为 的第 标段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投标。

1. 我们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包括完成该项目全部内容的设备、安装调试、人工、机械、车辆增值税票以及质保期间免收工时费。

总价格为人民币大写 (￥： )。 明细见《投标报价表》。

 2、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3、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书的有效期限为开标后 60 天。

 4、我们愿意提供招标方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5、我们认为你们有权决定中标者，还认为你们有权接受或拒绝所有的投标者。

 6、我们愿意遵守招标通告及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收费标准。

 7、我们承诺该项投标在开标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8、我们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9、如果我们中标，我们愿意在签订合同时按合同金额的5%支付履约保证金。

10、如我方中标，我方愿意缴纳招标代理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10、综合说明：

（1）伴随服务及配合措施；

（2）要求甲方提供的配合；

（3）对招标文件有不同意见的偏离说明；

（4）其它说明。

 所有有关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位：

联系人：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投标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标总报价（元） | 交货期 | 备注 |
| 1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元

注:

 1、投标报价表上的价格应包括：

⑴ 交货地点报价：报价应包括制造和装配设备所使用的材料、部件及设备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进口税、产品税、销售税和其它税费；以及设备运至交货地点的运输价和保险费；

⑵ 所有伴随服务的费用：软件编制费、安装调试、系统集成、培训等伴随服务费用；

1. 此表在开标大会上当众宣读，务必填写清楚，准确无误。

投标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投标单位公章:

 填写日期： 年 月

二、投标分项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合计（元） | 备注 |
| 一 | 取水口水量监测系统 |  |  |  |  |  |  |
| （一） | 干渠口水量监测 |  | 处 | 9 |  |  |  |
|  | 单个干渠口水量监测 |  |  |  |  |  |  |
| 1 | 雷达流量计 | 测速范围：0.1-20米/秒；测速精度：±0.01米/ 秒：±1%FS；测速频率：24GHz；雷达流速仪波束角：12°；垂直角范围：30~70° ；自动垂直角补偿：精度土1°;分辨率土 0.1° ；测距范围：30m；测距精度：土2mm；测距分辨率：1mm ；雷达水位计频率：26GHz ；雷达水位计波束角：7°雷达水位计天线：透镜天线；姿态角智能感知及补偿：水平角、横滚角精度±1°;分辨率±0.1°; 工作电压：6~30V；功耗：工作电流〈80mA,待机电流〈55mA （@；通讯接口： RS485,通讯协议： modbus协议 | 台 | 1 |  |  |  |
| 2 | 太阳能电池板 | 12V60W | 块 | 1 |  |  |  |
| 3 | 蓄电池 | 65AH, 12V | 块 | 1 |  |  |  |
| 4 | 太阳能控制器 | 12V/24V20A | 个 | 1 |  |  |  |
| 5 | 太阳能安装支架 | 定制 | 套 | 1 |  |  |  |
| 6 | 数据遥测终端机 | 模拟量输入：不低于2路隔离4-20mA （或0~5V）信号输入；开关量输入:不低于4路隔离开关量输入，2路开关量输出；4路可控电源输岀；工作温度:-25℃~65℃；通讯协议集成水资源协议、水文协议、标准MODBUS协议可选。支持4G全网通。支持 多中心发送数据，至少支持3个中心。 | 台 | 1 |  |  |  |
| 7 | 图像摄像机 | 1. 具有超低照度，在光线较暗或无光源的环境，仍然拍照得较为清晰的图片；2、通讯端口具有防浪涌保护，防误接保护。3、电源防反接保护、防雷、防浪涌，4、电源电压：DC7~28V （标准电压 12V）；工作电流：典型值：80mA夜视最大值：＜400mA，5、工作温度：-40度〜85度；6、系统启动时间（上电拍照时间）：〈3秒，拍照超时时间：白天＜1秒，晚上＜3秒7、200万像素8、照度： 0.0005LUX： 9、防水等级：IP67； 10、多种图像分辩率支持：1920X1080 （1080p）、1280X1024、 1280X960 （960p）、1280X800, 1280X720 （720p）、1024X768、800X600、640X480 （VGA）、320X240； 11、支持多种串口波特率： 9600、19200、38400、57600、115200； 12、支持多种压缩比，0〜8级压缩。
 | 台 | 1 |  |  |  |
| 8 | 电源防雷模块 |  | 只 | 1 |  |  |  |
| 9 | 信号防雷模块 |  | 只 | 1 |  |  |  |
| 10 | 户外机柜 | 定制加工500\*600\*300,内含空开、线槽、接线端子等 | 套 | 1 |  |  |  |
| 11 | 信号电缆 | RVVP 4\*1.0 | 米 | 30 |  |  |  |
| 12 | 电源线 | RVV 2\*2.5 | 米 | 30 |  |  |  |
| 13 | 防雷地网建设 | ≤10欧姆 | 处 | 1 |  |  |  |
| 14 | 监测立杆 | φ219立杆，高5米，基础1200\*1200\*1800m;立杆上预埋件嵌套式连接，立杆可旋转式。带横臂，横臂DN80 （根据渠宽定制） | 套 | 1 |  |  |  |
| 15 | 钢测桥 | 根据渠道尺寸定制加工 | 套 | 1 |  |  | 10米桥 |
| 16 | 反光水尺 | 根据渠道边坡长度及边坡比定制 | 套 | 1 |  |  |  |
| 17 | 渠道流量率定费用 |  | 处 | 1 |  |  |  |
| 18 | GPRS通讯费 | 3年 | 张/年 | 1 |  |  |  |
| 19 | 辅材 |  | 批 | 1 |  |  |  |
| （二） | 支渠水量监测系统 |  | 处 | 80 |  |  |  |
|  | 单个支渠水量监测系 |  |  |  |  |  |  |
| 1 | 一体式雷达水位计 |  | 只 | 1 |  |  |  |
| 2 | 钢测桥 |  | 套 | 1 |  |  | 根据渠道宽度定制 |
| 3 | 通讯费 |  | 年 | 3 |  |  |  |
| 4 | 辅材 |  | 套 | 1 |  |  |  |
| 5 | 渠道流量率定费用 |  | 处 | 1 |  |  |  |
| 6 | 标准断面 | 15米修复 | 项 | 1 |  |  | 根据现场情况需要修断面处修复 |
| 二 | **软件系统** |  |  |  |  |  |  |
| 1 | 灌区水量监测应用系统软件 | 通过平台集中展示流域水情监测点数据 | 套 | 1 |  |  |  |
| 2 | 数据采集交互平台 | 灌区取水分水口水量数据监测 | 套 | 1 |  |  |  |
| 3 | 数据库系统 | 灌区量测水数据存储 | 套 | 1 |  |  |  |
| 4 | GIS地图系统 | 地图展示监测点位信息 | 套 | 1 |  |  |  |
| 5 | 移动APP |  | 套 | 1 |  |  |  |
| 6 | 云服务器租赁费 |  | 年 | 3 |  |  |  |
| 三 | 暂列金 |  | 项 | 1 | 100000 |  |  |
|  | 设备费 |  |  |  |  |  |  |
|  | 运保费 |  |  |  |  |  |  |
|  | 安装费 |  |  |  |  |  |  |
|  | 其它 |  |  |  |  |  |  |
|  | 投标总报价（元） | 小写：大写： |  |  |  |  |  |
|  | 报价说明 |  |  |  |  |  |  |

注: 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企业应详细报出所配设备的型号规格，并在备注中注明生产厂家。

投标单位法人授权代表人签字:

投标单位公章: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四、备品备件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备品备件名称 | 品牌、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参数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备品备件须在售后服务点有备件库存贮 |  |

投标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复印件等相关资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六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本人为投标代表参加开标时，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除每份资格审查申请文件必须装订外，还应单独携带一份原件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查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 系 （申请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部 门： 职务：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投 标 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注：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时，此委托书除每份资格审查申请文件必须装订外，还应单独携带一份原件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查验。**

七、 投标企业资格报告

（1）投标人信誉证明；

（2）投标人简介（包括供货能力、销售情况、主要产品、生产装备及检测手段、组织机构、人员情况、工程技术人员数等内容）

（3）售后服务承诺

（4）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内容及资料。

八、 投标设备报告

（1）所投设备使用寿命的承诺；

（2）投标设备型号、规格、技术参数和说明；

（3）投标设备的测试方面采取的技术和组织措施；

（4）交货地点、交货时间、交货方式、交货进度及运输条件；

（5）技术服务；

（6）备品、备件清单提供情况；

（7）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九、技术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备注 | 招标技术指标 | 投标技术指标 | 差别比较说明 | 偏离程度 |
| 一 | 取水口水量监测系统 |  |  |  |  |  |
| （一） | 干渠口水量监测 |  |  |  |  |  |
|  | 单个干渠口水量监测 |  |  |  |  |  |
| 1 | 雷达流量计 |  | 测速范围：0.1-20米/秒；测速精度：±0.01米/ 秒：±1%FS；测速频率：24GHz；雷达流速仪波束角：12°；垂直角范围：30~70° ；自动垂直角补偿：精度土1°;分辨率土 0.1° ；测距范围：30m；测距精度：土2mm；测距分辨率：1mm ；雷达水位计频率：26GHz ；雷达水位计波束角：7°雷达水位计天线：透镜天线；姿态角智能感知及补偿：水平角、横滚角精度±1°;分辨率±0.1°; 工作电压：6~30V；功耗：工作电流〈80mA,待机电流〈55mA （@；通讯接口： RS485,通讯协议： modbus协议 |  |  |  |
| 2 | 太阳能电池板 |  | 12V60W |  |  |  |
| 3 | 蓄电池 |  | 65AH, 12V |  |  |  |
| 4 | 太阳能控制器 |  | 12V/24V20A |  |  |  |
| 5 | 太阳能安装支架 |  | 定制 |  |  |  |
| 6 | 数据遥测终端机 |  | 模拟量输入：不低于2路隔离4-20mA （或0~5V）信号输入；开关量输入:不低4路隔离开关量输入，2路开关量输出；4路可控电源输岀；工作温度:-25℃~65℃；通讯协议集成水资源协议、水文协议、标准MODBUS协议可选。支持4G全网通。支持 多中心发送数据，至少支持3个中心。 |  |  |  |
| 7 | 图像摄像机 |  | 1、具有超低照度，在光线较暗或无光源的环境，仍然拍照得较为清晰的图片；2、通讯端口具有防浪涌保护，防误接保护。3、电源防反接保护、防雷、防浪涌，4、电源电压：DC7~28V （标准电压 12V）；工作电流：典型值：80mA夜视最大值：＜400mA，5、工作温度：-40度〜85度；6、系统启动时间（上电拍照时间）：〈3秒，拍照超时时间：白天＜1秒，晚上＜3秒7、200万像素8、照度： 0.0005LUX： 9、防水等级：IP67； 10、多种图像分辩率支持：1920X1080 （1080p）、1280X1024、 1280X960 （960p）、1280X800, 1280X720 （720p）、1024X768、800X600、640X480 （VGA）、320X240； 11、支持多种串口波特率： 9600、19200、38400、57600、115200； 12、支持多种压缩比，0〜8级压缩。 |  |  |  |
| 8 | 电源防雷模块 |  |  |  |  |  |
| 9 | 信号防雷模块 |  |  |  |  |  |
| 10 | 户外机柜 |  | 定制加工500\*600\*300,内含空开、线槽、接线端子等 |  |  |  |
| 11 | 信号电缆 |  | RVVP 4\*1. 0 |  |  |  |
| 12 | 电源线 |  | RVV 2\*2. 5 |  |  |  |
| 13 | 防雷地网建设 |  | ≤10欧姆 |  |  |  |
| 14 | 监测立杆 |  | φ219立杆，高5米，基础1200\*1200\*1800m;立杆上预埋件嵌套式连接，立杆可旋转式。带横臂，横臂DN80 （根据渠宽定制） |  |  |  |
| 15 | 钢测桥 | 10米桥 | 根据渠道尺寸定制加工 |  |  |  |
| 16 | 反光水尺 |  | 根据渠道边坡长度及边坡比定制 |  |  |  |
| 17 | 渠道流量率定费用 |  |  |  |  |  |
| 18 | GPRS通讯费 |  | 3年 |  |  |  |
| 19 | 辅材 |  |  |  |  |  |
| （二） | **支渠水量监测系统** |  |  |  |  |  |
|  | 单个支渠水量监测系 |  |  |  |  |  |
| 1 | 一体式雷达水位计 |  |  |  |  |  |
| 2 | 钢测桥 | 根据渠道宽度制定 |  |  |  |  |
| 3 | 通讯费 |  |  |  |  |  |
| 4 | **辅材** |  |  |  |  |  |
| 5 | 渠道流量率定费用 |  |  |  |  |  |
| 6 | 标准断面 | 根据现场情况需要修断面处修复 | 15米修复 |  |  |  |
| 二 | **软件系统** |  |  |  |  |  |
| 1 | 灌区水量监测应用系统软件 |  | 通过平台集中展示流域水情监测点数据 |  |  |  |
| 2 | 数据采集交互平台 |  | 灌区取水分水口水量数据监测 |  |  |  |
| 3 | 数据库系统 |  | 灌区量测水数据存储 |  |  |  |
| 4 | GIS地图系统 |  | 地图展示监测点位信息 |  |  |  |
| 5 | 移动APP |  |  |  |  |  |
| 6 | 云服务器租赁费 |  |  |  |  |  |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公 章） 盖 章：

日 期

注意：投标人必须说明是否有与招标文件中所有内容不同意见的

**十、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如被确定为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中标供应商，将按照以下条款为 <采购人名称> 提供售后服务：

1. 服务项目：

2. 免费保修期：

3. 服务响应及到达现场时间：

4. 培训计划：

5. 人员、设备保障及相应的收费标准；

6. 项目所在地的售后服务机构，并提供该机构相关资格文件

7. 其他：（投标人可做出优于此项承诺内容的服务）

投标人（须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法人名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投标文件声明函**

关于投标文件的声明函

 ：

本公司愿就新疆毅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采购人为霍城县水利局采购的编号为 号的招标活动进行投标。本公司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方）公章：

年 月 日

**十二、项目业绩表**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地 区 | 项 目名 称 | 货 物 型 号 | 数 量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复印件；开标现场需携带原件供评标委员会审查。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公 章） 盖 章：

日 期

**十三、实施方案**

报价人应充分了解现场情况，理解设计方案，满足采购人对施工的要求，并在此基础之上完成本项目的编写。

报价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整体技术实施方案（包括人员安排、施工安装、调试详细方案、进度计划、工期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控制措施等。）
2. 施工组织方案、实施步骤、目标和任务及时间、人力安排、工期
3. 验收标准和实施方法
4. 售后服务和培训方案
5. 报价人认为其它必要的内容

**十四、 本项目管理技术人员配置**

**（1）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职务 |  | 职称 |  | 学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  |
| 具有认证资质 |  |
| 已完成项目情况 |
| 服务单位 | 项目名称 | 服务内容 | 完成日期 | 质量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注：1）附项目负责人的证书

2）要求项目负责人专注于本项目的实施和管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能任意更换。

**（2）本项目实施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参加本项目的实施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部门** | **职务** | **本项目岗位及职责** | **主要资历、项目经验**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备注**：（1）提供所有参与本项目人员的相应毕业证书、身份证明等材料的复印件；

报价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

1. 定义

1.1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投标人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招标人应付给投标人的价款。

3）“货物”系指投标人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一切产品、设备或其它材料。

4）“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投标人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式、提供技术援助和合同中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5）“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6）“招标人”系指在本合同条款中指明的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7）“投标人”系指在本合同条款中指明的提供本合同项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它实体。

8）“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现场，其名称在合同条款中指明。

9）“天”指日历天数。

1. 适用性

2.1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1. 标准

3.1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3.2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 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4.1没有招标人事先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将由招标人或代表招标人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4.2没有招标人事先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外，投标人不应使用合同条款第4.1所列举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4.3除了合同本身以外，合同条款第4.1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是招标人的财产。如果招标人有要求，投标人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文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招标人。

1. 权利

5.1投标人应保证，招标人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1. 履约保证金

6.1投标人应在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前三个工作日，向招标人提交规定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6.2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招标人因投标人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6.3履约保证金应采用人民币，并采用现金方式提交。

6.4投标人全部设备安装调式完毕均未出现质量问题，并经招标人和其它有关单位验收合格后十日内，招标人退还投标人履约保证金。

1. 检验和测试

7.1招标人或其代表应有权检验和/或测试货物,以确认货物是否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合同条款和技术规格将说明招标人要求进行的检验和测试,以及在何处进行这些检验和测试。招标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把进行检验和/或招标人测试代表的身份通知投标人。

7.2检验和测试可以在投标人或制造厂的所在地、交货地点和/或货物的最终目的地进行。如果在投标人或制造厂的所在地进行,投标人应免费为招标人的检验人员提供工作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必要的技术资料、检测工具和仪器。

7.3如果任何被检测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规格的要求,招标人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投标人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7.4招标人在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后对货物进行检验、测试及必要时拒绝接受货物的权力将不会因为货物在从投标人或制造厂启运前通过了招标人或其代表的检验、测试和认可而受到限制或放弃。

7.5在交货前,投标人或制造厂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但该证书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厂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后面。

7.6合同条款第7条的规定不能免除投标人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义务或其他义务。

8、 包装、运输和保险

8.1投标人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运输。投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8.2投标人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招标文件规定的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8.3投标人应向保险公司以招标人为受益人投保发运合同设备价格100%的运输一切险。

9、 伴随服务

9.1投标人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任一或所有服务.包括“第七部分技术规格及其它要求”规定的附加服务(如果有的话):

9.2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和/或运行;

9.3提供货物组装和/或维修所需的工具;

9.4根据所供货物特点提供相应的操作、维护、保养、使用手册或技术资料；

9.5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投标人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9.6在投标人或制造厂和/或在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的组装、试运行、运行、维护和/或修理。

9.7投标人应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服务。为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或双方商定的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10、 备品备件

10.1正如合同条款所规定,投标人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与备品备件有关的材料、通知和资料：

1. 招标人从投标人选购备品备件,但前提条件是该选择并不能免除投标人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2. 在备品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投标人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招标人，使招标人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品备件;
3. 在备品备件停止生产后,如果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应免费向招标人提供备品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

 10.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提供所需的备品备件。

11、 保证

11.1投标人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最新或目前的型号，除非合同另有规定，货物应含有设计上和材料的全部最新改进。投标人进一步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货物没有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由于按招标人的要求设计或按招标人的规格提供的材料所产生的缺陷除外），或者没有因投标人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

11.2本保证应在合同货物最终验收后的一定期限内保持有效,或在最后一批合同货物到达最终目地后的一定期限内保持有效(上述期限见招标书),以先发生的为准。

11.3招标人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

11.4投标人收到通知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1.5如果投标人收到通知后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弥补缺陷,招标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投标人承担,招标人根据合同规定对投标人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

12、 索赔

12.1如果投标人对偏差负有责任,而招标人在合同条款第13条或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了索赔，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1. 投标人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招标人,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偏差情况、损坏程度、以及招标人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投标人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招标人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投标人应按合同条款第13条规定，相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4. 如果在招标人发出索赔通知书后三十（30）天内，投标人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被对方接受。如果投标人未能在招标人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或招标人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招标人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招标人将从预付货款或从投标人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13、 付款

13.1本合同项下的付款方法：合同中约定。

14、 价格

14.1投标人在本合同项下提交货物和履行服务的价格在合同中给出。

15、 变更指令

15.1招标人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投标人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1.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招标人制造时,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2.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3. 交货地点；
4.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

15.2如果上述变更使投标人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投标人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招标人的变更指令后三十（30）天内提出。

16、 合同修改及投标人履约延误

16.1除了合同条款第17条的情况，不应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除非双方同意并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16.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交货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6.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投标人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在收到投标人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用。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16.4除了合同条款第22条的情况外，除非拖延是根据合同条款第21.2条的规定取得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投标人延误交货，将按合同条款第20条的规定被收取误期赔偿费。

17、 误期赔偿费

17.1除合同条款第22条规定的情况外，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招标人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招标人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第21条的规定终止合同。

18、 违约终止合同

18.1在招标人对投标人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招标人可向投标人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投标人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招标人根据合同条款第19条的规定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如果投标人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
3. 如果招标人认为投标人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a）“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招标人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b）“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慌报或隐瞒事实，损害招标人利益的行为。

 18．2如果招标人根据上述第18.1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招标人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的货物或服务，投标人应承担招标人因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但是，投标人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9、 不可抗力

19.1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9.2 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9.3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20、 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20.1如果投标人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招标人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投标人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招标人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21、 因招标人的便利而终止合同

21.1招标人可在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便利向投标人发出书面通知或部分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招标人的便利，并明确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21.2对投标人收到终止通知后十（10）天内已完成并准备装运的货物，招标人应按原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对于剩下的货物，招标人可：

1. 仅对部分货物按照原来的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受；
2. 取消对所剩货物的采购并按双方商定的金额向投标人支付部分完成的货物和服务以及投标人以前已采购的材料和部件的费用。

22、 争议的解决

22.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的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招标人所在地人民法院。

23、 合同语言

23.1本合同语言为中文。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函均用中文书写。

24、 适用法律

24.1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5、 通知

25.1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传真送到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传真要经书面确认。

25.2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26、 税款

26.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投标人需交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投标人负担。

27、 合同生效及其他

27.1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和招标人收到投标人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7.2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 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2. 交货批次及交货时间
3. 履约保证金
4.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

第四部分 合同书

 合同书编号：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由 （以下简称甲方）与 （以下简称乙方）签订。乙方愿以总价格 元人民币（分别用大写和阿拉伯数字书写）向甲方提供 设备，并经双方协商同意下列条文：

（一）本合同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国家颁布的《合同法》，并各行应负的全部责任。

 （二）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同具有法律效力。

 1、合同书；

 2、中标通知书；

 3、乙方中标的设备投标标书；

4、招标书；

5、乙方对甲方的承诺；

 （三）乙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法》的规定和交货期向甲方提供上述合格的设备和服务。

 （四）甲方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付给乙方到期应付的货款。

（五）如由于乙方产品质量影响甲方验收及使用，乙方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六）本合同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需 方: 供 方: 鉴证单位: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技术规格及其它要求

**一、总则**

 1.本章条款仅限于霍城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计量设施建设项目。

 2. 投标单位应按照系统要求按期完成运输设备安装及调试，所需各类设备要按要求及所完成的任务安装到位。系统设备安装应符合设备本身所达到的性能指标。

 3.如果投标人没有以书面形式对本章条款提出异议，招标人就可以认为投标人提供产品符合本章条款要求。

 4.在签订合同之后，招标人有权提出因规范标准有变化而产生的一些补充要求。

5.本章条款使用标准如与投标人所执行标准发生矛盾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6.本章未列出的本次招标产品所依据的制造、检验标准，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

7.本次招标所包括的主件及其它辅助材料等均由中标单位（投标人）负责供货，经验收合格后交付招标人使用。

**二、其他要求**

1、与本次采购设备相关的备品、配件由投标人提供。

2、能充分实现硬件设备的功能，满足系统各项任务要求，操作方便，稳定可靠。

3、送货上门。报价含运输费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

**三、招标设备技术规格**

详见招标设备清单

**四、技术要求**

  **1项目建设背景及建设依据**

  **1.1项目建设背景**

为贯彻落实国家网络强国战略、“互联网+"行动计划及大数据战略，科学指导全国水利信息化建设，紧紧围绕“十三五”水利信息化发展的目标，以需求为导向，以应用促发展，全面规划、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整体推进，加强资源整合与共享利用，完善信息化工作体制与发展机制，提升灌区综合决策能力，努力为民生水利发展新需求提供有力支撑，以信息技术与水利业务深度融合为基础，以整合优化与共享利用信息资源为重点，建设灌区水利信息化平台，促进灌区事业的科学可持续发展。

根据水利部印发的《水利信息化发展“十三五”规划》中的总体思路与原则等部分内容，确定霍城县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思想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新时期治水方针，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紧紧围绕保障粮食安全和水安全、促进农业节水和农田水利工程良性运行，逐步完善农田灌排工程体系，建立农业水权制度和农业节水激励机制，创新农业用水管理方式，促进水资源优化配置，改善水生态环境，实现节水、减排、增产、增效，推进实现农业现代化。

**1.2建设依据**

1. 《水文自动测报系统技术规范》(SL61-2015)；
2. 《水利水电工程水情自动测报系统设计规定》(DL/T5051-96 )；
3. 《灌溉渠道系统量水规范》(GBT210303-2007 )；
4. 《水文监测数据通信规约》(SL651-2014 )；
5. 《水文测量规范》(SL58-2014 )；
6. 《水文仪器及水利水文自动化系统型号命名方法》(SL108-2006 )；
7. 《水利系统通信运行规程》(SL306-2004 )；
8. 《水利信息网命名及IP地址分配规定》(SL307-2004 )；
9. 《基础水文数据库表结构及标识符标准》(SL324-2005 )；
10. 《水利系统通信工程验收规程》(SL439-2009 )；
11. 《水文设施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规程》(SL506-2011 )；
12. 《水利视频监控系统技术规范》(SL515-2013 )；
13. 《水利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规范》(SL715-2015)；
14.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GB50057-2010；

**2.工程建设必要性**

2.1打造节水示范区，推进现代化灌区的需要

近年来，霍城县通过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项目、高效节水灌溉项目的实施，灌区骨干渠道、以及水利工程设施得以改善，为渠道安全运行创造良好的条件，但在灌区管理方面还存在不足，与现代化灌区管理的要求相差甚远。因此迫切需要建立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合理配置水资源，采取相应的信息化措施实施节水灌溉，充分挖掘农业用水节水潜力，努力将霍城县打造成全区乃至中国的节水型示范区，并向其它灌区推广节水灌溉技术服务体

2.2提升灌区管理能力，改进社会服务的需要

当前由于灌区网络、IT基础设施较差以及信息化管理理念不够完善，霍城县水利局信息化软件系统建设比较滞后，因缺乏信息化管理软件，大量的业务资料仍以手工作业为主，无法实现各类资料信息的有效管理，例如:水资源调度工作依然采取人工电话调度的手段，灌区工程资料，工程图表管理方式依然采用纸质存档方式管理，灌区水费计收工作仍然采取人工催缴，效率低下，成本极高，在灌区水情、工情实时监测方面更加缺乏专业的电子化仿真系统，根本无法及时掌握灌区的实时信息，在自动化监测方面灌区闸门基本靠手动来进行闸门的启闭，高效节水灌溉阀门轮灌也均以手动方式操作，自动化监控程度极低。随着信息技术的飞速发展，在移动互联网大数据时代，现有的信息化系统早已无法支撑水权水价改革管理需求。

因此，迫切需要突出发展“智慧水利”，积极应用大数据、云计算等先进理念和现代信息技术，推进水权水价改革建设，改进灌区管理手段，有效提升水利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能力，进而提高灌区水资源的利用效率与效益，更好地适应霍城县内部和外部信息社会的发展。

2.3贯彻落实“智慧水利”部署的需要

 灌区现代化管理是新疆水利工作的重要内容，开展霍城县现代化灌区建设是布局推进智慧水利建设的关键手段。霍城县现代化水权水价改革建设，以数据中心及水慧通平台为核心，构建应用体系、服务门户和运维保障体系，为达成智慧水利“十三五”总体目标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2.4水利行业信息化发展的需要

随着科学技术水平的飞速发展，信息化将成为未来发展的大趋所势。信息化将成为一个国家综合国力、现代化水平的重要衡量标准。《新疆水利信息化总体规划》中也提出了“坚持‘以水利项目带动水利信息化、以水利信息化促进水利现代化’的发展战略。水利信息化，就是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开发和利用水利信息资源，包括对水利信息进行采集、传输、存储、处理和利用，提高水利信息资源的应用水平和共享程度，从而全面提高水利建设和水事处理的效率和效能。水利信息化可以提高信息采集、传输的时效性和自动化水平，是水利现代化的基础和重要标志。面对当前国家战略和新经济形势，水利行业正在面临转型升级，水利信息化是实现水利现代化的必由之路，本项目依托霍城县水利局，采用信息化技术，以推进水利管理和服务电子化、高效利用水利信息资源为核心内容，大幅提升灌区管理和运行的信息化水平，促进水利行业信息化发展。

2.5灌区管理创新的需要

目前已建信息化系统的使用寿命一般为5年，传感器等前端设备的损坏程度更高，在运行过程中，由于户外设备缺乏保养、应用系统运行积累的故障、水利信息化人才缺乏、相关信息化体制机制不完善、缺乏运行维护资金等因素，造成很多信息化系统在几年之后逐渐无法发挥其应有效果。

重建轻管现象依然明显。信息化建设项目站点类型众多，业务种类多样，运行成本较高，后期运行维护是项目是否良好运行的关键，目前霍城县已实施的信息化建设项目中，尚未建立起适合信息化建设需要的体制机制，致使：运行维护经费往往无法落实；设备损坏无法得到及时更换；掌握先进信息技木、熟悉水利专业知识的高素质多层次的运行管理人才队伍尚未建立。这些都已成为信息化建设项目无法顺利运行的制约因素。

**3.建设方案**

**3.1取水口水量监测系统**

3.1.1干渠口水量监测

3.1.1.1监测点统计表

|  |  |  |
| --- | --- | --- |
| 渠首名称 | 干渠 | 数量 |
| 萨尔布拉克渠首 | 东干渠 | 1 |
| 总干渠 | 1 |
| 西干渠 | 1 |
| 大西沟渠首 | 东干渠 | 1 |
|
| 西干渠 | 1 |
| 果子沟渠首 | 东干渠 | 1 |
|  | 西干渠 | 1 |
| 小西沟渠首 | 小西沟干渠 | 1 |
| 大东沟渠首 | 大东沟干渠 | 1 |
| 合计 | 9 |

**3.1.1.2量测方式选择**

 明渠渠道量测水常用方法主要有水位-流量关系法和流速-面积法。水位-流量关系法利用水工建筑物，如测流计量渠、堰、槽，将水位与流量的关系公式或数表作为依据，通过测量水位算出瞬时流量和累积流量。流速-面积法则是通过已知渠道断面测量水位计算有效输水断面，并与所测流速相乘得到瞬时流量，再经时间积分即得出累积流量。

本次霍城县干渠取水口具有标准断面，采用雷达水位流速—面积法进行测得干渠过水流量，利用雷达流量计测量渠道水位及水体表面中心流速，经过渠道流速系数转换得到平均流速，利用过水断面，得到渠道过水流量。

**3.1.1.3通讯方式选择**

根据项目建设需求，霍城县水情监测系统分布在霍城县全县境内，数据采集通信任务，链路的带宽、速率和实时性要求相对较低，因此水情监测站点数据传输采用运营商4G通讯方式。其中，在闸门控制点附近的水情监测点数据传输至闸门控制主干网，再由主干网传输至信息中心。

**3.1.1.4计量设备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1 | 雷达流量计 | 测速范围：0.1-20米/秒；测速精度：±0.01米/ 秒：±1%FS；测速频率：24GHz；雷达流速仪波束角：12°；垂直角范围：30~70° ；自动垂直角补偿：精度土1°;分辨率土 0.1° ；测距范围：30m；测距精度：土2mm；测距分辨率：1mm ；雷达水位计频率：26GHz ；雷达水位计波束角：7°雷达水位计天线：透镜天线；姿态角智能感知及补偿：水平角、横滚角精度±1°;分辨率±0.1°; 工作电压：6~30V；功耗：工作电流〈80mA,待机电流〈55mA （@；通讯接口： RS485,通讯协议： modbus协议 | 台 | 9 |
| 2 | 太阳能电池板 | 12V60W | 块 | 9 |
| 3 | 蓄电池 | 65AH, 12V | 块 | 9 |
| 4 | 太阳能控制器 | 12V/24V20A | 个 | 9 |
| 5 | 太阳能安装支架 | 定制 | 套 | 9 |
| 6 | 数据遥测终端机 | 模拟量输入：不低于2路隔离4-20mA （或0~5V）信号输入；开关量输入:不低4路隔离开关量输入，2路开关量输出；4路可控电源输岀；工作温度:-25℃~65℃；通讯协议集成水资源协议、水文协议、标准MODBUS协议可选。支持4G全网通。支持 多中心发送数据，至少支持3个中心。 | 台 | 9 |
| 7 | 图像摄像机 | 1、具有超低照度，在光线较暗或无光源的环境，仍然拍照得较为清晰的图片；2、通讯端口具有防浪涌保护，防误接保护。3、电源防反接保护、防雷、防浪涌，4、电源电压：DC7~28V （标准电压 12V）；工作电流：典型值：80mA夜视最大值：＜400mA，5、工作温度：-40度〜85度；6、系统启动时间（上电拍照时间）：〈3秒，拍照超时时间：白天＜1秒，晚上＜3秒7、200万像素8、照度： 0.0005LUX： 9、防水等级：IP67； 10、多种图像分辩率支持：1920X1080 （1080p）、1280X1024、 1280X960 （960p）、1280X800, 1280X720 （720p）、1024X768、800X600、640X480 （VGA）、320X240； 11、支持多种串口波特率： 9600、19200、38400、57600、115200； 12、支持多种压缩比，0〜8级压缩。 | 台 | 9 |
| 10 | 电源防雷模块 |  | 只 |  9 |
| 11 | 信号防雷模块 |  | 只 | 9 |
| 12 | 户外机柜 | 定制加工500\*600\*300,内含空开、线槽、接线端子等 | 套 | 9 |
| 13 | 信号电缆 | RVVP 4\*1. 0 | 米 | 270 |
| 14 | 电源线 | RVV 2\*2. 5 | 米 | 270 |
| 15 |  防雷地网建设 | ≤10欧姆 | 处 | 9 |
| 16 | 监测立杆 | φ219立杆，高5米，基础1200\*1200\*1800m;立杆上预埋件嵌套式连接，立杆可旋转式。带横臂，横臂DN80 （根据渠宽定制） | 套 | 9 |
| 17 | 钢测桥 | 根据渠道尺寸定制加工 | 套 | 9 |
| 18 | 反光水尺 | 根据渠道边坡长度及边坡比定制 | 套 | 9 |
| 19 | 渠道流量率定费用 |  | 处 | 9 |
| 20 | GPRS通讯费 | 3年 | 张/年 | 9 |
| 21 | 辅材 |  | 批 | 9 |

**3.1.2支渠水量监测系统**

**3.1.2.1监测点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渠首名称 | 干渠 | 支渠名称 | 支渠口数量 |
| 1 | 萨尔布拉克渠首 | 总干渠的支渠口 | 红旗大渠 | 1 |
| 东干渠 | 上莫村 | 2 |
| 下莫村 | 2 |
| 农田村 | 2 |
| 韩家庄子村 | 1 |
| 西干渠 | 乔勒潘村 | 5 |
| 别西铁列克村 | 2 |
| 2 | 果子沟渠首 | 东干渠 | 三队 | 2 |
| 牧业村 | 1 |
| 四队 | 2 |
| 麻杆沟1、2库 | 1 |
| 芦草沟1队、2队、四宫村3队、三宫 | 5 |
| 西干渠 | 果子沟牧业村1个、八连1个、二队1个、五队2个 | 16 |
| 3 | 大西沟渠首 | 总干渠的支渠口 | 上大西沟村 | 1 |
| 下大西沟村 | 1 |
| 新村 | 1 |
| 清水河镇东干渠的支渠口 |  | 10 |
| 清水河镇西干渠的支渠口 |  | 7 |
| 西卡子村1组有一个总干渠 |  | 1 |
| 4 | 大东沟渠首 | 干渠 | 果子沟农一组支渠口 | 1 |
| 果子沟牧场农一组支渠口 | 1 |
| 乌拉斯台村一、二组支渠口 | 1 |
| 乌拉斯台村三、四组支渠口 | 1 |
| 东庄村一组、西宁庄村四组、西宁庄村二组支渠口 | 1 |
| 牧业村、长山梁子村三组支渠口 | 1 |
| 5 | 小西沟渠首 | 水西沟胜利干渠 | 大西沟五组支渠口 | 2 |
| 别西阿尕什村二组支渠口 | 2 |
| 大西沟 六组支渠口 | 1 |
| 西宁庄村一组支渠口 | 1 |
| 别西阿尕什村一组支渠口 | 2 |
| 西宁庄村二组支渠口 | 1 |
| 西宁庄村三组支渠口 | 1 |
| 东庄村二、三组，喀拉苏村一、二组支渠口 | 1 |
|  | 合计 |  |  | 80 |

**3.1.2.2量测方式选择**

 明渠渠道量测水常用方法主要有水位-流量关系法和流速-面积法。水位-流量关系法利用水工建筑物，如测流计量渠、堰、槽，将水位与流量的关系公式或数表作为依据，通过测量水位算出瞬时流量和累积流量。流速-面积法则是通过已知渠道断面测量水位计算有效输水断面，并与所测流速相乘得到瞬时流量，再经时间积分即得出累积流量。

本次霍城县支渠渠道计量采用水位流量关系曲线法，水位计采用一体式雷法水位计，水位计内置RTU、内置锂电池，安装方式采用测桥桥安装方式。

**3.1.2.3通讯方式选择**

根据项目建设需求，霍城县水情监测系统分布在霍城县全县境内，数据采集通信任务，链路的带宽、速率和实时性要求相对较低，因此水情监测站点数据传输采用运营商4G通讯方式。其中，在闸门控制点附近的水情监测点数据传输至闸门控制主干网，再由主干网传输至信息中心。

**3.1.2.4计量设备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一体式雷达水位计 | 基本要求：采用一体化设计，雷达水位计、锂电池、无线传输单元、蓝牙等一体化内置于机壳内水位量程: 2m / 5m / 7m盲区：0.08m, 具有水利部水文仪器及岩土工程仪器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针对盲区的检测，并满足不大于0.08m的要求水位测量精度：±2mm分辨率：1mm雷达天线: 采用雷达平面微带阵列天线雷达频率： 60G Hz雷达水位计波束角：8°采集周期: 0~24h可设置上传周期：0~24h可设置电池规格：内置锂电池，不小于57AH工作时长：3～5年（与所设置的上报频率有关）无线通信方式：内置无线传输功能，支持GPRS/2G/3G/4G、NB-IoT、Cat1、Lora通信方式，可至少向4个中心站分发水位、图片、报警和状态信息等数据，支持数据补发功能，符合SL651-2014和SZY206-2016通信公约蓝牙配置：支持蓝牙调参功能，可用手机APP对设备进行现场配置和维护历史数据本地下载：可通过蓝牙连接，使用手机APP下载任意时段历史数据远程维护管理：支持远程故障诊断、远程设置、远程升级等功能工作环境：在-30℃、70℃、 95%RH（40℃时）三种工作环境条件下各保持4h，工作正常；可提供水利部水文仪器及岩土工程仪器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检测报告防雷：在带电状态下，承受不低于1000V 、700/10ps的冲击，设备工作正常；可提供水利部水文仪器及岩土工程仪器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检测报告防护等级：IP68；可提供水利部水文仪器及岩土工程仪器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检测报告 | 只 | 80 |  |
| 2 | 钢测桥 |  | 套 | 80 |  |
| 3 | 通讯费 |  | 3年/张 | 80 |  |
| 4 | 辅材 |  | 套 | 80 |  |
| 5 | 渠道流量率定费用 |  | 处 | 80 |  |
| 6 | 标准断面 | 15米修复 | 项 | 80 | 根据现场情 况需要修断 面处修复 |

**3.2软件系统**

 霍城县水权水价改革数据库系统设计根据当今信息化发展趋势，结合灌区实际，打破与其他系统之间的信息壁垒，实现整个灌区信息资源共享，提高水权水价改革技术水平，最大程度发挥信息化系统的作用，根据信息技术的发展趋势，结合软件工程方法，霍城县水权水价改革系统建设，首先要设计适合霍城县灌区业务应用的数据库。此次数据库设计内容，按照统一的技术体系和规范进行设计，初步形成面向水权水价改革综合体系的数据库结构，为霍城县水权水价改革的不断深入发展创造条件。

根据霍城县水权水价改革建设关于灌区业务应用的具体需求，结合全国水权水价改革总体技术要求，参考已建且应用程度较高的大型灌区水权水价改革建设成果，考虑到霍城县灌区目前信息化的现状和建设进展程度，霍城县水权水价改革系统数据库计应涵盖现有业务需求，并为未来其它业务应用系统提供整合接口。通过霍城县水权水价改革系统数据库建设，推进灌区的信息化进展，避免信息化建设条块分割，信息孤立的情况发生。

**3.2.1灌区量测水系统应用软件**

灌区量测水管理系统以水情信息采集为基础，实现水情信息的实时查询、统 计分析及水情整编，并结合应用软件开发技术、数据库技术和地理信息技术，通 过曲线拟合的手段推导适用性较强的水位流量关系曲线，从而根据水位得到流 量。为灌区的资源调度、水资源经营、工程建设以及综合利用提供科学依据，为 水权水价改革管理工作提供数据基础。

**3.2.2数据采集交互平台**

 数据采集交互平台按照灌区用水单位的需水情况和灌区工程供水能力 （水库蓄水或渠首引水情况），可以及时快捷地辅助工作人员制定灌区各用水位的用、配水计划，通过系统向灌区直属站（水库、渠首管理站）和基层站下达 配水指令，并根据监测设备上报的各用水计量点测报的数据情况，对配水计划和 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和考核，以提高灌区用、配水管理效率和统计分析数据的准确性。

**3.2.3数据库系统**

数据库设计用遵循以下原则：

（1）减少灌区数据的冗余度。数据尽可能不重复，保证数据的一致性，避免重复数据。

（2）应用程序共享数据资源。这是数据库先进性的重要体现之一，即以最便捷的方式服务于一个或多个应用程序

（3）数据的独立性。包括数据库中数据的逻辑结构同应用程序相互独立，数据物理结构的变化不影响数据的逻辑结构。

（4）数据集中控制。利用一种软件实现对数据的维护、更新、增删和检索等一系列操作，并通过数据模型表示各种数据的组织以及数据间的联系。

（5）数据的可控性、安全性控制。包括防止数据丢失、错误更霍城县防止越权使用；完整性控制包括确保数据的正确性、有效性和相容性；并发控制包括在同一时间内允许对数据实现多路存取，同时又能避免用户间的非正常交互使用；维护性控制包括故障的发现和恢复。

（6）数据编码标准化。在灌区综合数据库建设中需要进行严格完善的数据编码。

**3.2.4GIS地图系统**

灌区工情及巡检管理GIS系统是针对灌区水利工程设施的管理工作而设计的管理软件。水利工程设施通常分布在广阔的地域上，传统的手工管理无法表现水利设施的空间信息，即使基于纸质地图，在水利设施工情信息的空间分布方面也缺乏足够的表现力。这对渠道、闸门等水利建筑物的维护管理工作、水资源的合理调度、防汛指挥工作的开展都带来了极大的不便。通过灌区工情及巡检管理 GIS系统，用户可以通过直观的电子地图，方便的完成水利工程设施的管理工作,为维护工程设施、水资源调度、防汛抗旱提供有力的支持。

**3.2.5移动APP**

移动智能终端应用将使用频率较高、能够充分发挥移动终端优势的水雨情监测、图像采集、等适合通过移动终端管理的灌区业务集成到移动智能终端中，且其所有数据与PC机上的应用保持一致，从而为灌区管理人员提供了新的信息管理模式与手段，为用户开辟了新的信息获取渠道，大大提高灌区工作人员信息发布、传递、接收、处理的及时性与准确性，为决策部门的决策提供科学依据，为灌区工作人员与用水户提供方便快捷的信息服务。

**四、验收标准和方法**

1、验收标准：按货物（服务）相应的国际标准（国家标准）、本采购文件的所有技术要求及规定进行验收，当发生矛盾时，以所有文件中最高性能指标为准。

2、验收步骤和要求：

A、安装调试完毕，采购人与中标人按招标文件以及合同相关条款要求一同对系统（设备）运行情况进行测试。在此期间，如发现系统（设备）运行有问题或功能无法实现，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要求无条件免费按时进行改进修正。之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正式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正式验收报告。

B、在采购人安装现场进行安装、调试、试运行、正式验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且已包含在本次投标总价中。

3、投标方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完整的、全新的、高质量的和工艺精良的合格正品并列出所供货物的标准配置清单。

4、中标方须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包括产品说明书、用户手册、出厂明细表或装箱单、质量合格证及其它相关文件资料等。

5、投标人需提供同型号设备检测报告。

6、投标人必须按相关部门的验收要求编制好竣工资料及份数。

**五、安装及技术服务(含培训)要求**

**（一）安装服务**

1、供应商必须承诺按时提供以上货物并完成安装调试。

**（二）技术服务**

1、现场培训：在用户现场对用户进行现场培训，培训内容为实机操作，直到用户能够完全独立操作，运行日常工作。

2、技术支持：

（1）在安装调试阶段、试运行期间，保证至少有一名资深工程师在现场进行维护保障。

**（2）保修期届满后，承诺对设备进行终身免费维护，有责任在设备使用地对设备进行必要的维护或修理，将随时解答客户各类技术问题，向用户提供技术支援。**

**六、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限

所有投标货物（服务）均须提供**五年**免费保修期(另有超过五年质保规定的,按原规定执行)，保修期从验收合格正式交付给使用单位之日起计算。所有的货物若在保修期内发现有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免费免费维修或更换有质量问题的设备。保质期外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维修只收取部件成本费，不再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2、质保期内的服务

供应商必须为交付的所有货物按照国家的相关法规提供免费保修。在产品保修期内，对此项目提供免费维护与产品升级服务，并可就其相关的硬件技术提供免费咨询服务。一旦发生质量问题，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包括电话通知）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派人到达现场维修、更换并排出故障，费用由供应商负责。如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包括电话通知）2小时内没响应，24小时内没派人到达现场维修或更换，则视为供应商承认质量问题并且不能及时维修更换，采购方有权自行处理，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保修期间产品的一切质量问题，更换部件及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应全部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他有价值的服务的方案（如定期维修保养、技术保障等）。

**七、交货期**

按甲方要求时间供货。

**八、配送要求：**

1．供应商在送货前，给采购方指定的配送点提供一份纸质清单和一份电子文档清单（清单应同实际到货清单一致）；及时将采购物品的电子数据提供给采购人，数据内容包括：采购物品名称、厂家名称、厂家地址、联系方式、采购物品出厂年月、采购物品性能、采购物品价格等。

2、供应商应对采购物品进行包装，按采购方要求将采购物品配送到指定的地址，由供货商进行配送。如采购物品有错发、残破、污损等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接到反馈意见后6小时内响应，在10天内解决问题。

3、供应商必须负责音响设备的安装调试。在保修期内的任何故障都要能及时解决问题。

4、供应商交货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供货交接清单》并接受签收人（指定工作人员）、验货人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签收人、验收人在清单上签字或盖章。供货交接清单一式四份，分别由发货人（中标人）、签收人、验收人和采购人各留存一份。

5、中标供应商须按采购人要求提供如下资料：

(1)向采购人提供所需采购物品种类款式（纸质图样、电子照片）1套、价目表一份，采购物品制造厂家名单一份；

 (2)每个供货点采购物品交接清单1份；

 (3)《供货配送汇总表》，Excel格式电子版，包括采购物品名称、交货人姓名及电话、指定验货人姓名及电话；

（4）提交供货商所在单位（公司）名称，法人代表身份证、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单位地址，联系电话，供货商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联系电话。

**九、其它**

1、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应能满足招标文件所提出的各项技术指标和性能要求；若发现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所列的各项技术指标和性能有欺诈行为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人资格。若在执行合同过程中给采购人造成损失，采购人有权进行索赔并追究其相关责任。投标人若提供招标文件之外的附加功能可在投标文件中单独报价，供采购人参考，其费用不含在投标总价中；若投标人免费提供该附加功能请在投标文件中注明。

2、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时，若坚持提出附加条件和不合理要求，中标资格将被取消，该中标人对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负责。

3、货物由使用单位组织人员验收，并出具《货物质量验收报告》。

#

# **第六章 评分标准**

**一、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审因素。评审因素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评审因素应当细化和量化，且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指标有区间规定的，评审因素应当量化到相应区间，并设置各区间对应的不同分值。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30%；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10%。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经算术修正，依据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如为中小微企业时）；2、修正后投标报价：评标委员会以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为基础，对其进行算术修正，依据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作为投标报价计算的依据。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4、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定标方法**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应当限定在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用综合评估法的按评分高低顺序排列。招标人应当接受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不得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之外确定中标人。

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质量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评分细则**

评分内容由两部分组成，第一部分为技术商务评审部分，第二部分为投标报价部分。第一部分技术商务部分占总分的70%，第二部分为投标报价部分（经济部分）占总分的30%。评价内容及分值见评分细则。

**4评标方法**

1、评审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文件商务和技术部分的内容按照评分细则中量化的因素及权重独立、客观、公正地进行量化打分。

 2、汇总分项量化结果，以平均得分计算。

3、评标原则和纪律

4.1评标原则

（1）评标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3）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见评分细则），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及办法进行。

（4）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细则由评标委员会通过打分后，总分后排序推荐出三名中标候选人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5）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相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6）评标委员会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4.2评标纪律

（1）评标委员会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评标委员会成员与评标活动有关工作人员不得向任何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人员透露与评标有关的任何情况。

（3）封闭评标期间，评标不得。独自与外界接触，个人的通讯工具均应交由招标监督人保管。需要和外部联系应通过招标监督人员联系。

（4）评标期间，投标人应服从工作人员的指挥，不得出现干扰评标工作的正常进行或影响评标公正性的现象，否则将视为废标。

**附表：评分方法和评标标准**

|  |  |
| --- | --- |
| **项目分值** | **评分内容及评分方法** |
| 初步评审 | 1 | 投标文件是否有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了投标单位的公章； |
| 2 | 相关证件是否齐全； |
| 3 |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 4 | 技术性能、技术参数、使用年限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5 | 投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
| 6 | 投标人需提供售后服务承诺。 |
| 7 | 货物到货地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8 |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 9 | 质保期限是否满足采购人需求。 |
| 10 |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 |
| 初步评审合格后方可进入详细评审阶段 |
| 价格30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以投标价格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等于基准价为满分。高于投标价格均值的其按照下 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1、评标基准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2）在评审过程中，投标人报价低于采购预算 30%，有可能影响运维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审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2)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投标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3)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后，评审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人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  | 技术标打分-附表1 |

**二、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分方法 |
| 技术、商务评审部分 | **一** | **技术部分** | **45** | **具体按下列标准要求进行评审** |
| 1 | 设备配置及技术参数 | 10分 | 设备配置及技术参数符合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0-10分）（技术参数不满足或欠缺均按比例扣分或不得分） |
| 2 | 文件编制 | 3分 | 响应文件编制完整、有条理、有针对性、有目录、总体编排有序，格式规范、装订整齐、内容清晰得3分。响应文件编制不完整、没有条理、针对性不强、没有目录、未标注页码、页码未与目录一一对应、格式不规范、装订不整齐、内容不清晰、内容与标题不符、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每有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3 | 质量保证措施 | 10分 | 根据货物特性要求，提供质量保证措施方案，组织机构完整细致、保证质量措施针对性强并切实可行（包括质量管理、技术管理、质量措施、质量保证的组织机构、有对项目质量管理的承诺）10分。质量保证措施不够全面、不够细则、条理不清晰、针对性不强、实际可操作性不强、合理可行性不强、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每有一项扣2分，没有不得分。 |
| 4 | 施工进度安排及保障措施 | 12分 | 项目进度设置合理、可行，完全满足项目总体安排的，得8-12分；进度计划大体可行，基本满足进度要求的，得5-7分；进度安排考虑不周，实施较困难的，得0-4分。 |
| 5 | 人员配备 | 10分 | 参与本项目人员不少于5人（提供人员学历证书、专业职称证及2021年缴纳社保证明）。每少一人或者缺少资料扣2分，最多扣10分。以上所有人员须提供2021在投标人企业缴纳养老、医疗、失业保险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和资格证书须提供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
| **一** | **商务部分** | **25** | **具体按下列标准要求进行评审** |
| 1 | 售后服务体系及服务情况 | 4分 | 售后服务承诺满足用户要求且优于其他投标方的，售后服务体系完备，可提供本地化服务、有备品备件的得4分；售后服务承诺周到得2分；售后服务承诺一般得1分；售后服务体系不完备的不得分。 |
| 2 | 货物供应方案（服务方案） | 12分 | 货物供应方案优良、交货期承诺少于规定的得12分；货物供应方案可行、交货期符合要求的得4分；方案不可行、交货期长于要求的不得分。 |
| 3 | 业绩案例 | 5分 | 投标人近三年承担过类似项目，有一项业绩得3分，每多增加一个得1分，最多5分。（备注：投标文件附加盖公章的项目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 |
|  | 4 | 财务能力和状况 | 4分 | 提供上年度会计报表，提供原件得4分；未提供原件的、不提供者不得分。 |